

深圳技师学院特聘岗位聘期考核条件 (试行)

A 档特聘岗位

一、基本要求（前两项为必选项，后 4 项任选 1 项）

（一）根据专业或技能特长，在全校范围内指导年龄在 40 岁以下的青年教师 3 人，获批国家级各类大赛二等奖及以上奖项 2 项或国家级教学或科研项目（成果）2 项或发表核心期刊论文 3 篇（绝技绝艺大师指导培养 1-2 名技艺传承人）；

（二）每年做 3 次有较大影响的公开课、学术（专业）讲座、学术（专业）报告或学术（专业）培训，按学校要求参与相关培训活动；

（三）指导学生参加创新创业大赛获国家级一等奖 1 项或作为具有国家队专家、教练证书者，所指导的师生代表中国参加世界技能大赛，并获得铜牌（含）以上奖牌；

（四）作为第一负责人带领学校团队与知名企业共建科技创新平台 3 项；

（五）作为第一负责人带领学校团队与知名企业联合申报国家和省级教学或科研项目 3 项；

(六) 推荐学校 3 名教师到知名企业接受培训、挂职和实践锻炼或推荐企业高技能人才和管理专才 3 名到学校担任客座教授或兼职教师；积极推动国内外学术交流，努力创造条件，加强与国内外知名大学及科研机构的合作。

二、教学、竞赛、科研条件（获 7，或其他 11 任选 2）

（一）教学。

1. 获国家级教学名师称号；
2. 作为第一负责人带领学校团队获批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或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
3. 作为第一负责人带领学校团队获批国家级教学团队、国家级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国家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重点专业建设等国家级项目；
4. 学校教师教学质量评价一等级达 3 次；

（二）竞赛。

5. 获“中华技能大奖”称号；
6. 参加政府部门组织的各类教育教学竞赛获国家级一等奖（排名 1）以上或参加本专业（工种）或相近专业（工种）技能竞赛，获国家级一类竞赛前 3 名；

（三）科研。

7. 当选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或获得中国社会科学院荣誉学部委员称号；
8. 国家科学技术一等奖（排 1）或教育部人文社科优秀成果

奖一等奖（排 1）或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排 1）；

9. 主持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或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 1 项；或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或教育部人文社科重大攻关项目 1 项；或主持的纵横向项目经费到账累计理工类不低于 150 万元、人文社科类（含教育学类）不低于 50 万元（以上项目至少有一名本校教师参与）；

10. 作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以本校冠名发表被 EI 收录学术期刊论文；或被 SCI、SSCI、A&HCI 收录期刊论文 2 篇或出版学术专著 2 部（不含编著、译著、工具书）；或获得 PCT 专利、国家授权发明专利 2 项；

11. 作为第一负责人带领学校团队成功申报建设省级重点实验室或工程实验室以上科研平台 1 个；或培育 3 个以上优秀科研团队，或国家级人才工程人选 1 名以上；

12. 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收入不低于 200 万元。

B 档特聘岗位

一、基本要求（前两项为必选项，后 4 项任选 1 项）

（一）根据专业特点或技能特长，在全校范围内指导年龄在 40 岁以下的青年教师 2 人，获批国家级各类大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 2 项或国家级教学或科研项目（成果）1 项或发表核心期刊论文 2 篇（绝技绝艺大师指导培养 1-2 名技艺传承人）；

（二）每年做 2 次有较大影响的公开课、学术（专业）讲座、学术（专业）报告或学术（专业）培训，按学校要求参与相关培训活动；

（三）指导学生参加创新创业大赛获国家级二等奖 1 项或作为具有国家队专家、教练证书者，所指导的师生代表中国参加世界技能大赛；

（四）作为第一负责人带领学校团队与知名企业共建科技创新平台 2 项；

（五）作为第一负责人带领学校团队与知名企业联合申报国家和省级教学或科研项目 2 项；

（六）推荐学校 2 名教师到知名企业接受培训、挂职和实践锻炼或推荐企业高技能人才和管理专才 2 名到学校担任客座教授或兼职教师；积极推动国内外学术交流，努力创造条件，加强与国内外知名大学及科研机构的合作。

二、教学、竞赛、科研条件（12 任选 2）

（一）教学。

1. 获省级教学名师称号；

2. 入选全国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或教育部高职高专教育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或教育部现代学徒制工作专家指导委员会；

3. 作为核心成员（排 3）带领学校团队获批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或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

4. 作为核心成员（排 3）带领学校团队获批国家级教学团队、国家级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国家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重点专业建设等国家级项目；

5. 学校教师教学质量评价一等级达 3 次；

（二）竞赛。

6. 获得“全国技术能手”称号；

7. 参加政府部门组织的各类教育教学类竞赛获国家级二等奖以上（排名 1）或参加本专业（工种）或相近专业（工种）技能竞赛，获国家级一类竞赛前 5 名或二类竞赛前 3 名；

（三）科研。

8. 国家科学技术二等奖（排 1）或教育部人文社科优秀成果奖一等奖（排 1）或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排 1）；

9. 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或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 1 项；或主持的纵横向项目经费到账累计理工类不低于 100 万元、人文社科类（含教育学类）不低于 30 万元（以上项目至少有一名本校教

师参与)；

10. 作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以本校冠名发表被 EI 收录学术期刊论文；或被 SCI、SSCI、A&HCI 收录期刊论文 1 篇或出版学术专著 1 部（不含编著、译著、工具书）；或获得 PCT 专利、国家授权发明专利 1 项；

11. 作为第一负责人带领学校团队成功申报建设市级重点实验室或工程实验室以上科研平台 1 个，或培育 2 个以上优秀科研团队，培养省级人才工程人选 1 名以上；

12. 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收入不低于 150 万元。

C 档特聘岗位

一、基本要求（前两项为必选项，后 4 项任选 1 项）

（一）根据专业特点或技能特长，在全校范围内指导年龄在 40 岁以下的青年教师 1 人，获批省级各类大赛一等奖 2 项或省级教学或科研项目（成果）2 项或发表核心期刊论文 1 篇；

（二）每年做 1 次有较大影响的公开课、学术（专业）讲座、学术（专业）报告或学术（专业）培训，按学校要求参与相关培训活动；

（三）指导学生参加创新创业大赛获国家级三等奖 1 项或作为具有国家队专家、教练证书者，所指导的师生进入国家集训队；

（四）作为第一负责人带领学校团队与知名企业共建科技创新平台 1 项；

（五）作为第一负责人带领学校团队与知名企业联合申报国家和省级教学/科研项目 1 项；

（六）推荐学校 1 名教师到知名企业接受培训、挂职和实践锻炼或推荐企业高技能人才和管理专才 1 名到学校担任客座教授或兼职教师；积极推动国内外学术交流，努力创造条件，加强与省内外知名大学及科研机构的合作。

二、教学、竞赛、科研条件（12 任选 2）

（一）教学。

1. 获校级教学名师称号；

2. 入选广东省职业院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或广东省高职教育现代学徒制工作指导委员会；

3. 作为第一负责人带领学校团队获批省级精品视频公开课或省级精品资源共享课，或省级精品教材建设 1 项；

4. 作为第一负责人带领学校团队获批省级教学团队、省级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重点专业建设等省级项目；

5. 学校教师教学质量评价一等级达 3 次；

（二）竞赛。

6. 获得省级技术能手称号；

7. 参加政府部门组织的各类教育教学类竞赛获国家级三等奖以上（排名 1）或参加本专业（工种）或相近专业（工种）技能竞赛，获国家级一类竞赛前 8 名或二类竞赛前 5 名；

（三）科研。

8. 获国家科学技术三等奖（排 1）或教学成果奖三等奖（排 1）；

9. 主持省级教研或科研项目 1 项；或主持的纵横向项目经费到账累计理工类不低于 50 万元、人文社科类（含教育学类）不低于 15 万元（以上项目至少有一名本校教师参与）；

10. 作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以本校冠名（排名 1）核心期刊发表高水平论文 1 篇，或申请省级发明专利 2 项；

11. 作为第一负责人带领学校团队成功申报建设区级重点实

验室或工程实验室以上科研平台 1 个，或培育 1 个以上优秀科研团队；

12. 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收入不低于 100 万元。

附录

评聘办法相关词语或概念的特定解释

1. “知名企业、世界 500 强”即美国《财富》杂志每年评选的“全球最大 500 家公司”。

2. 国际著名学术组织：

电气与电子工程师学会（美国）—IEEE (The Institute of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s Engineers)

电气工程师学会（英国）—IEE(The Institutions of Electrical Engineers)

国际电工委员会—IEC(International Electrotechnical Commission)

美国物理学会—APS (American Physical Society)

美国医药生物工程学会—AIMBE(American Institute for Medical and Biological Engineering)

美国计算机协会—ACM (Association for Computing Machinery)

美国机械工程师学会—ASME (American Society of Mechanical Engineers)

美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SIAM)

美国航天航空学会 (AIAA)

英国皇家化学会 (RSC)

国际儿科肿瘤协会 (International Society of Pediatric Oncology, SIOP)

世界儿科感染学会 (World Congress for Pediatric Infectious Diseases, WCPID)

世界眼科学会联盟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Ophthalmological Societies, IFOS)

世界精神病学协会 (World Psychiatric Association, WPA)

世界心胸外科医师学会 (The World Society of Cardiothoracic Surgeons, WSCTS)

3. 境外世界知名大学：上海交通大学高等教育研究院《世界大学学术排名》或泰晤士报《全球顶尖大学排行榜》排名前 150 名的境外大学，限申报年度最新排名。

4. 涉及投资机构的，限申报当年度名列清科中国创业投资机构年度排行榜和投中中国最佳创业投资机构年度排行榜前 20 名。

5. 论文、著作、科研项目等科研业绩成果均指本专业相关的成果，且须署名深圳技师学院（对于从校外引进或调入人员，引进或调入前的科研业绩成果可不受此限制），除特别说明外，其作者均指独立或排名第 1 或通讯作者。

6. “论文”指公开发表在国内统一刊号 CN 学术期刊和国际标准刊号 ISSN 期刊上的本专业学术论文。

7. 细则中所称著作、教材是指具有国际标准书号 ISBN 并公开出版的著作、教材。

8. 核心期刊：指被北京大学图书馆《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或南京大学 CSSCI 收录的期刊。

9. 各类教育竞赛指政府部门组织或授权有关单位组织的正式竞赛，以所盖公章为准。

10. 凡指导（训练）学生参加各类竞赛获奖者，所指导（训练）的学生应为本校学生，指导教师须获相应书面表彰。除特别注明外，教师应为独立指导教师（教练）或第一指导教师（教练），学生应为独立获奖人或第一获奖人。

11. 凡冠以“以上”、“以下”、“排 X”或“排名 X”者，均含本级。“排 X”、“排名 X”系指排前 X。凡科研项目、课程建设、竞赛等，“排 X”、“排名 X”均包含主持人、领衔人、负责人等在内。

12. 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指由学校统一组织进行教学质量评价。

13. 公开课、学术（专业）讲座、学术（专业）报告或学术（专业）培训：指学校教学管理部门统一组织，面向全校，各类教师均可参加的课程或培训。

14. 主持：指对课题或项目全面负责，负责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完成和解决有关难点问题，负责协调整个项目工作的第一负责人，以项目计划任务书或有关文件为依据。

15. 主要完成人：指在课题或项目中承担关键或重要技术任务的技术主管或骨干。从事辅助性工作任务的，不能视为主要完成人。

16. 学校团队指本校 3 人及以上教师组成的团队。

17. 项目（课题）：指国家、省（部）、地市（厅）、县（区）及本单位下达或合同规定的教科研或技术开发任务。要求有中期检查报告或成果鉴定、结题报告。课题的资格审查以特聘岗位评聘工作领导小组最后审定为准。

18. 发明专利：指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或国外专利行政主管部门授权的发明专利。